

青铜峡市裕民街道办事处 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青铜峡市裕民街道办事处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裕民街道深入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各项工作要求，加强领导，强化措施，不断拓展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强化政务公开监督。

（一）推进“三个转变”，提高主动公开质量。街道积极推进一般事项公开向重点事项公开、结果公开向全过程公开、自定公开内容向群众点题公开“三个转变”，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的质量。一是公开的内容更加充实。根据全市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更新政务公开目录清单，对政务公开的内容、政务公开的形式等进一步明确。二是公开的时间更加及时。针对公开事项的不同情况，确定公开时间，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三是公开重点更加突出。坚持把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权、钱、人、事”等事项公开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围绕低保救助、“三资”管理、社区两委换届等事项，通过政务公开栏、民生服务中心触摸屏、微信公众号

等方式，向社会全面公开。

（二）回应群众关切，及时依申请公开。街道 2021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聚焦重点领域，深入推进政府信息管理。街道始终坚持以人为本，面向居民需求。一是推进财政信息公开。在青铜峡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布街道预决算相关信息，对街道全年的收入支出决算报表进行公开，有效推进财政精细化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二是推进执法信息公开。按照市政府下发的《青铜峡市乡镇（街道）行政执法清单》，编制行政执法流程，公示执法人员名单，开展日常巡查、协调调查取证等工作。三是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坚持公开透明是最好的疫情稳定剂，微信公众号发布疫情防控情况、防护措施 53 次，微信群、网格群全天候不间断宣传疫情防护知识，缓解群众焦虑感和恐慌情绪。

（四）及时更新信息，稳固政务公开基础。街道将信息更新及时、发布准确、意见建议回应作为政务公开工作的发力点。一是强化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保证官方公众号每周更新，发布信息，解读政策。二是提升渠道传播能力。积极与青铜峡市广播电视台互动，借助九渠云融媒体，丰富信息载体形式，发布日常工作信息。三是做好政策咨询服务。依托 12345 政务服务平台，处理群众诉求，保障群众的切身利益。街道本年度共收到各类诉求件 814 件，办结 814 件。

（五）加强监督保障，保障政务公开扎实落地。街道明确领导分管，安排专人负责，严格贯彻落实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分解

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责任。通过自查、抽查等方式，及时发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精准整改落实，确保公开任务落到实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9	2	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科研	社会	法律	其他	

			企业	机构	公益 组织	服务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 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照国家在各领域推进公开的要求和公众日益增长的信息需求，仍然有一定的差距。一是因为街道人员内部岗位调整变动大，存在办公室（中心）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度不足的问题。二是信息公开的工作制度和程序有待进一步

细化。

下一步，根据新形势下群众的需求不断调整公开的重点，真正做到政府服务于群众。一是转变观念，提升领导干部的服务意识。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纳入街道周一、周四学习内容中，促使领导干部转变思想，真正实现把提供政务信息视为行使权力，向提供政务信息作为履行法定职责的转变，加大政务信息公开数量。二是不断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加大网上公开的力度，增加政务信息的公开面，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公开、快捷、透明、高效的公共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 2021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